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晶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宇晶股份本次拟使用不超过25,000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0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0,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1,974,4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8,275,600.00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11月2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18]110013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期
1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6,389.51	6,292.09	2年
2	多线切割机、研磨抛光机扩产项目	13,975.00	13,761.91	1年
3	智能装备生产项目	20,079.73	19,773.56	2年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建设期
	合计	40,444.24	39,827.56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购买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在获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后将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五）投资产品范围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一年内、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为控制风险，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

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以上资金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不包括银行等金融机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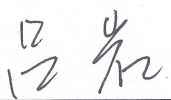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六、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吕岩



周云帆

